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入或認購股份之邀請或要約。



CHINA MERCHANTS DICHAIN (ASIA) LIMITED

招商迪辰(亞洲)有限公司*

(「本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32)

有關發行新股份之須予披露交易 及 恢復買賣

於二零零六年七月二十九日，買方與賣方就收購事項訂立買賣協議。收購事項之總代價相當於約50,000,000港元，將以現金支付2,000,000歐元(相當於約20,000,000港元)，而餘額30,000,000港元將透過按每股4.00港元發行7,500,000股代價股份支付。

根據上市規則，按買賣協議擬進行之收購事項構成有關發行本公司股份之須予披露交易。載有收購事項詳情之通函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買賣協議須待(其中包括)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批准代價股份上市及買賣後方告完成。

本公司已知悉近期本公司股份之成交量上升，茲聲明本公司並不知悉任何因素導致成交量上升。

除收購事項外，董事會亦謹此確認，目前並無任何有關收購或變賣的商談或協議為根據上市規則第13.23條而須予公開者；董事會亦不知悉有任何足以或可能影響價格的事宜為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條所規定的一般責任而須予公開者。

應本公司要求，股份由二零零六年七月三十一日上午九時三十分起在聯交所暫停買賣，以待刊發本公佈。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批准股份由二零零六年八月三日上午九時三十分起在聯交所恢復買賣。

日期為二零零六年七月二十九日之買賣協議

訂約各方：

買方： Grand Ascend Investments Limited，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其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

賣方： 黃秋鵬先生(「黃先生」)及 Ung Phong先生(「Ung先生」)

目標事項： 歐洲資源中國有限公司之50%股權，於完成後，該公司將成為本公司之聯營公司，其股權將計入本集團之賬目內。

歐洲資源現時之最終唯一實益擁有人為黃先生。於本公佈日期，Ung先生並非歐洲資源之股東。

Ung先生為ERI之法定擁有人，為黃先生之利益，持有約68.65%股權。ERI餘下約5.07%股權之法定擁有人為黃先生之家族成員。黃先生為ERI之法定擁有人及最終實益擁有人，分別持有約6.28%及80%股權。

據董事所知，Ung先生為黃先生之唐兄弟，雙方均獨立於且與非常重大收購之賣方張先生概無關連。據董事所知，黃先生及Ung先生並無購入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之任何權益。

作為載於「買賣協議之條件」一段所述有關收購事項之其中一項條件，賣方承諾，於完成前，促使歐洲資源將收購ERI之全部股本，其中包括現由其他獨立方所持有餘下之20%股本。

於二零零六年七月二十一日，黃先生向買方借款800,000歐元（「貸款」），每年以5%計息，到期日為二零零六年十月三十一日，當中500,000歐元將用作購買ERI之額外生產機器。貸款以個人擔保抵押及ERI約80%之股權質押，貸款於本公佈日期尚未償還。貸款以一般商業條款訂立，並非買賣協議之先決條件，反之亦然。於完成後貸款將用作抵銷部分現金代價（定義見下文）。

黃先生承諾將向ERI墊付（並已墊付）貸款中不少於500,000歐元之金額，以按股東貸款形式，購入ERI之額外生產機器，該款項於完成後將由黃先生豁免。

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就董事所深知、所得資料及確信，賣方各自並無涉及本公司其他業務交易，雙方均為獨立於本公司及本公司關連人士之第三方，且並非本公司之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

將予收購之資產

銷售股份佔歐洲資源已發行股本之50%。

本公司預期，歐洲資源將根據買賣協議之條款及條件，於完成前收購ERI之全部股本。

代價

收購事項之總代價相當於約50,000,000港元，待達成「買賣協議之條件」一段所載之所有條件後，將以現金向黃先生支付2,000,000歐元（相當於約20,000,000港元），而餘額30,000,000港元將透過於同日（或本公司與賣方同意之其他日期）按每股4.00港元向黃先生發行7,500,000股代價股份支付，而不會向Ung先生支付任何代價。

於完成後，貸款將用作抵銷部分代價，而餘額1,200,000歐元將以現金向黃先生支付。

董事會擬透過本公司之內部資源，籌集收購事項所需之資金。

代價股份

每股代價股份之價格較(i)股份於二零零六年七月二十八日（即於本公佈日期前之最後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之收市價每股4.1港元折讓2.4%；及(ii)股份於二零零六年七月十一日至二零零六年七月二十八日（包括首尾兩日），即緊接本公佈日期（包括該日）前之最後十個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之平均收市價每股4.075港元折讓約1.8%。每股代價股份之價格4.00港元乃經本公司與賣方參考股份之成交價後公平磋商而釐定。

假設本公司於本公佈日期直至完成為止，並無發行及／或購回股份，代價股份佔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本約3.01%，及佔經發行及配發代價股份擴大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2.93%。於完成後發行之代價股份將與現有已發行股份在各方面享有同等地位。

代價按本公司與賣方之公平談判基準後及按一般商業條款達致，並經考慮（不包括其他限制）：(i)指標性市盈率約2.5倍（即代價除以賣方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財政年度各年之指標性全年保證利潤）；(ii)歐洲資源未來業務之發展潛力；及(iii)倘歐洲資源可取得在海外交易所之上市地位，各方共同利益之資本增值潛力而釐定。

董事會（其中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買賣協議之條款（其中包括每股代價股份之價格）乃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買賣協議乃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

禁售期

黃先生向買方承諾於完成日期起計之一(1)年期間，不會轉讓、轉授或出售代價股份之任何部分。

其他條款

賣方同意，於完成日期，豁免歐洲資源及ERI結欠所有尚未償還之股東貸款。

據本公司所知，黃先生亦同意向另一名投資者Poly Keen Limited（「投資者」）及其唯一實益擁有人（為獨立於本公司及本公司關連人士之第三方，且並非本公司之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出售於歐洲資源之10%股權。

於完成後，買方、黃先生及投資者將分別持有歐洲資源之50%、40%及10%股本。

黃先生已同意，以股份抵押，向本公司抵押其持有歐洲資源餘下之40%股權，直至保證利潤獲全面解除為止。

買賣協議之條件

買賣協議須待下條件達成後方告完成：

- (a) 達成或遵守上市規則規定有關收購事項之所有適用規則及步驟，包括但不限於聯交所批准代價股份發行及上市；
- (b) 歐洲資源或其代名人已收購ERI之全部已發行股本；
- (c) 買方獲得有關(其中包括)以下事項之法律意見：
 - (i) ERI為根據法國法律正式註冊成立且可有效經營之公司；
 - (ii) 已獲得有關歐洲資源或其代名人收購ERI全部已發行股本所需之一切法定及其他規定；及
 - (iii) 已獲得有關經營ERI現時經營之業務所需之一切法定及其他規定及達到發出經營上述業務任何執照及批文適用之所有條件；及
- (d) 完成對歐洲資源及ERI作出有關經營、法律及財務之盡職審查，且盡職審查之結果獲買方信納。

賣方各自承諾於完成前促使達成上述條件。除非獲買方特定豁免，倘上述任何條件未能於完成或之前或訂約各方書面同意之其他日期達成，則買賣協議將失效及終止，任何一方不得向另一方就費用、損失、賠償或其他方面提出任何申索。收購事項預期將於二零零六年十月三十一日或之前完成。

完成

待上文「買賣協議之條件」一段所載之條件達成後，買賣協議將於同日(或本公司與賣方同意之其他日期)完成。

保證利潤

賣方已向本公司保證，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財政年度各年之經審核純利將不少於4,000,000歐元(相當於約40,000,000港元)。倘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任何一個財政年度之經審核純利低於4,000,000歐元，賣方須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各財政年度之核數報告刊發後，按全數基準，向本公司支付差額。保證利潤乃經參考ERI未來業務之發展潛力後釐定，而ERI為歐洲資源之主要資產。由於ERI在二零零六年四月才投產，故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賣方並無作出利潤保證。

因此，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財政年度各年，參考市盈率約為2.5倍，即代價除以賣方之參考利潤保證。

對股權架構之影響

由於非常重大收購並無最後截止日期，及假設就非常重大收購將予發行75,800,000股股份(「非常重大收購股份」)，本公司於本公佈日期至完成止將不會發行及/或購回任何其他股份，而於完成時將發行合共7,500,000股代價股份，則本公司於緊接完成前及緊隨完成後之股權架構如下：

	發行非常重大收購 股份及代價股份前 之現時持股量		緊隨發行代價股份 後之持股量		緊隨發行非常重大 收購股份及代價 股份後之持股量	
	股份數目	%	股份數目	%	股份數目	%
東日發展有限公司(附註)	141,805,800	57.00	141,805,800	55.34	141,805,800	42.70
董事馮慶彪醫生	2,518,199	1.01	2,518,199	0.98	2,518,199	0.76
張先生及其代名人	-	-	-	-	75,800,000	22.83
黃先生	-	-	7,500,000	2.93	7,500,000	2.26
公眾股東	104,437,961	41.99	104,437,961	40.75	104,437,961	31.45
總計	<u>248,761,960</u>	<u>100.00</u>	<u>256,261,960</u>	<u>100.00</u>	<u>332,061,960</u>	<u>100.00</u>

附註：東日發展有限公司為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由黃坤先生全資實益擁有。

歐洲資源之資料

歐洲資源為新成立尚未營運之公司，其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並將透過買賣協議項下將予收購之附屬公司(即ERI)進行再生及貿易業務。

本公司預期，歐洲資源將於完成前根據買賣協議之條款，於完成前收購ERI之全部股本。

ERI主要於法國從事廢料買賣及回收廢棄塑膠物料再生，並於中國市場銷售為原材料（「產品」）。ERI採用全自動化及環保程序處理廢棄塑膠物料，成功將廢棄塑膠物料循環再生。

ERI自二零零六年四月起投產，並向中國市場銷售產品，ERI之產品現有年產量約為5,000噸。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ERI之營業額主要包括ERI從廢料買賣所得之收入。於收購上述額外生產設備後，本公司預期於二零零七年ERI之產品年產量將增加至30,000噸。

於本公佈日期，歐洲資源並無附屬公司。下列ERI之財務資料（所用匯率：1.00歐元 = 10.0港元）乃摘錄自根據法國會計準則編製之最新經審核賬目：

	經審核 截至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概約 千港元	經審核 截至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概約 千港元
營業額	3,515	2,233
除稅前及除稅後虧損淨額	(2,265)	(3,710)
非經常項目	10,963	(187)
除非經常項目及稅項後純利／（虧損淨額）	8,698	(3,897)
資產淨值	58,316	45,281

進行收購之理由

本集團主要從事經營倉儲服務，提供物流及有關服務及中國物流地產投資，並透過其關連公司投資於能源及天然資源行業，包括根據非常重大收購投資於從事煤炭業務等之合營公司。

進行收購之理由如下：—

- (i) 歐洲資源及ERI之業務與本公司專注於資源及能源業之目標一致；
- (ii) 本公司已廣泛進行市場研究，並注意到中國對產品有強勁需求。本公司預期產品具備強大發展潛力；
- (iii) 產品之盈利率極具吸引力，本公司預期歐洲資源之經營溢利將有非常強勁之增長；
- (iv) 本公司對歐洲資源於海外證券交易所（特別是歐洲）取得上市地位充滿信心，因此本公司可於不久將來從股市中變現其資本升值，惟歐洲資源於本公佈日期仍未有任何具體上市計劃；及
- (v) 本公司亦對歐洲資源於不久將來成為中國及其他市場之歐洲回收再生塑膠物料主要供應商充滿信心。

本公司亦預期，由於本集團之專業物流團隊可為歐洲資源及ERI提供優質物流服務，而且本集團之物流業務可能帶來額外收入，歐洲資源及ERI之有關運輸成本可能因而減少，因此將帶來協同效應。

董事會亦已考慮收購之輕微攤薄影響，即公眾股東之權益於完成後將由41.99%減至40.75%，而且歐洲資源的發展潛力巨大，因此董事會仍然認為收購乃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誠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於收購事項後，本公司擬繼續經營其現有物流業務。

一般授權

代價股份將根據一般授權予以發行，授權董事會發行37,752,392股新股份。訂立買賣協議前，並無行使一般授權，並足以涵蓋代價股份數目。本公司將向聯交所上市委員會申請批准代價股份上市及買賣。

一般事項

根據上市規則第14.06條，買賣協議項下擬進行之收購構成有關發行本公司股份之一項須予披露交易。載有收購事項詳情之通函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買賣協議須待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批准代價股份上市及買賣後方告完成。

除本公司參考發行代價股份當日前之記錄日期所宣派、作出或支付之任何股息或其他分派，代價股份於各方面與當時之現有股份享有同等權益。

本公司已知悉近期本公司股份之成交量上升，茲聲明本公司並不知悉任何因素導致成交量上升。

除收購事項外，董事會亦謹此確認，目前並無任何有關收購或變賣的商談或協議為根據上市規則第13.23條而須予公開者；董事會亦不知悉有任何足以或可能影響價格的事宜為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條所規定的一般責任而須予公開者。

應本公司要求，股份由二零零六年七月三十一日上午九時三十分起在聯交所暫停買賣，以待刊發本公佈。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批准股份由二零零六年八月三日上午九時三十分起在聯交所恢復買賣。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六名執行董事黃煜坤先生(別名：黃坤)、林錫忠先生、陳耀強先生、張國裕先生、周里洋先生及鄭英生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馮慶彪醫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安華博士、林家禮博士及楊岳明先生。

釋義

「收購」	指	買方根據買賣協議向賣方收購銷售股份
「經審核純利」	指	根據國際會計準則釐定之歐洲資源及其附屬公司之經審核綜合除稅後純利
「董事會」	指	買方董事會
「歐洲資源」	指	歐洲資源中國有限公司，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銷售股份」	指	買方根據買賣協議將予收購歐洲資源股本中5,000股每股面值1.00港元之股份
「本公司」	指	China Merchants DiChain (Asia) Limited (招商迪辰(亞洲)有限公司*)，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買賣
「代價股份」	指	本公司將根據買賣協議發行及配發之7,500,000股新股份，作為收購之代價
「ERI」	指	Exploitation Ressources Internationales S.A.，於法國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歐元」或「€」	指	歐洲共同體之法定貨幣
「一般授權」	指	本公司股東於二零零六年五月二十二日召開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授予董事會發行37,752,392股新股份之一般授權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港元
「張先生」	指	張根玉，為於二零零六年七月十五日就非常重大收購與本公司訂立協議之賣方
「其他獨立方」	指	Chao Yan, Chao Kim Han, Chao Helene, Chao Armel, Chao Isabelle及Chao Alexandre，於作出所有合理查詢後，就董事之所知、所得資料及所信，所有人士均獨立於本公司、獨立於本公司之關連人士，以及並非本公司之關連人士。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50港元之普通股
「買賣協議」	指	賣方與買方於二零零六年七月二十九日就收購銷售股份訂立之有條件買賣協議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非常重大收購」 指 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七月二十日宣佈之本公司非常重大交易

承董事會命
招商迪辰(亞洲)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黃坤

香港，二零零六年八月二日

* 僅供識別

請同時參閱本公布於星島日報刊登的內容。